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顏百鴻
電話：2991111分機8325
電子信箱：ianyen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營區新民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一)字第110158656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1586563A00_ATTCH4.pdf）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訂定發布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語文領域-本土語文(閩東語文)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12月27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00169529B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附件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(網址:https://gazette.nat.gov.tw/)下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
副本：本局新課綱專案辦公室(含附件)、本局課程發展科(含附件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1/12/29 11:39:03